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公告编号：2021-030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合计人民币 23,000 万元整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8802 期
- 委托理财期限：182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柯力传感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参考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银河证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8802期	23,000	3.125%	182天	2021/7/1	2021/12/29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类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风险较小，在公司控范围之内；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投资产品的审批与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项的有效开展及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8802 期

2、产品说明：“银河金山”收益凭证是指银河证券非公开发行的，具有固定期限、固定收益的有价证券

3、发行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类收益凭证

5、本金金额：23,000 万元整

6、产品期限：182 天

7、约定收益率：3.125%(年化)

8、发行期(认购期)：2021 年 6 月 30 日

9、起息日：2021 年 7 月 1 日

10、到期日：2021 年 12 月 29 日

11、本金及收益分配方式：到期一次支付本金及到期收益

12、融资主体：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资金用途：用于公司经营活动，补充营运资金

14、风险收益特征：该产品属于低风险的收益凭证产品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用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活动，补充营运资金 。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进行筛选，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类券商理财产品，产品风险等级低、安全性高、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银河证券	2007-01-26	陈共炎	1,013,725.8757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销售贵金属制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否

(二)受托方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58,362.57	445,730.22
净资产	88,082.99	81,254.53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7,579.62	23,749.15
净利润	1,985.12	7,243.65

(三)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前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参考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赎回本金(万元)
1	银河证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7410 期	31,500	3.45%	5,359,315.07	31,500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419,743,494.52	2,434,712,12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46,883,258.24	1,911,712,017.81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9,153.45	267,007,493.12
营业收入	202,875,336.19	835,357,79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90,432.05	220,053,778.77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虽风险相对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产品可能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风险的影响而使收益发生波动，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柯力传感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安心存 2 号	8,500	8,500	3,726,069.45	0
2	安心存 2 号	21,000	21,000	9,205,583.33	0
3	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2,109,250.00	0
4	结构性存款	9,500	9,500	1,199,342.47	0
5	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988,931.51	0
6	结构性存款	18,000	18,000	2,225,095.89	0
7	固定收益类收益凭证	31,500	31,500	5,359,315.07	0
8	固定收益类收益凭证	23,000	0	0	23,000
合计		130,500	107,500	24,813,587.72	23,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40,5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21.19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11.2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23,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13,0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36,000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公告编号：2021-031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信托”)、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32000 万元整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宁波银行启盈可选期限理财 3 号、光大信托-深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挂钩中证 500)
- 委托理财期限：20 天、365 天、54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决议有效期为议案经过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以下较早日期为止的期间：

1、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参考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	宁波银行启盈可选期限理财 3 号	10000	3.7%	20 天	2021/6/30	2021/7/20	非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光大信托	现金管理型	光大信托-深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	6.3%	365 天	2021/6/29	2022/6/30	固定收益类	无	否
海通证券	本金保障型	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挂钩中证 500)	2000	6.5%	541 天	2021/6/30	2022/12/23	固定收益类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办理理财产品的机构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委托理财着重考虑收益和风险是否匹配，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公司将及时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确保理财资金到期收回。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宁波银行启盈可选期限理财 3 号

(1)产品名称：宁波银行启盈可选期限理财 3 号

(2)理财本金：壹亿元整

(3)产品认购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4)产品到期日：2021 年 7 月 20 日

(5)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参考年化收益率：3.7%

(7)产品费用及税收规定：如理财产品所配置资产最终的税后投资收益扣除托管费后低于预期投资收益，宁波银行将免收资产管理费；超过部分作为资产管理费由宁波银行收取。

2.光大信托-深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产品名称：光大信托-深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理财本金：贰亿元整

(3)产品认购日：2021 年 6 月 29 日

(4)产品到期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5)产品类型：现金管理型

(6)参考年化收益率：6.3%

(7)产品运作方式：受托人采用组合投资方式，按照安全性、流动性、效益型原则进行信托财产的多元化动态资产配置

(8)收益及本金分配顺序：1、受益人的收益分配顺序优于浮动信托报酬；2、认购成功后的开放日当日有收益，到期日当日无收益；3、选择续期的，续期的部分直接转为新的信托单位，剩余金额正常分配

3.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

(1)产品名称：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

(2)理财本金：贰仟万元整

(3)产品认购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4)产品到期日：2022 年 12 月 23 日

(5)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6)参考年化收益率：6.5%

(7)挂钩标的：中证 500 指数(证券代码：“000905”)

(8)提前终止：在任一敲出观察日，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大于或等于敲出观察日敲出水平，则该敲出观察日发生提前终止事件。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宁波银行启盈可选期限理财 3 号

本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国债、央票、金融债、同业存单、信用债及现金，同业存款、债券回购、同业拆借等同业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衍生工具和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以及通过其他具有专业投资能力和资质的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所投资的前述资产

2.光大信托-深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本信托计划将主要投资于相关金融机构发行的标准化金融产品，包括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类基金及其他固定收益产品等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具有固定收益特征的金融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包括：1、债权类，包括银行间债券市场及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品种；2、货币市场工具；3、固定收益类基金及其他固定收益品种；4、信托业保障基金。

3.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

海通证券用于公司经营活动，补充营运资金。

(三) 最终资金使用方情况

1.宁波银行启盈可选期限理财 3 号

(1)最终资金使用方的名称：宁波银行

(2)最终资金使用方近期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722,723	1,626,749
净资产	123,229	118,480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3,226	41,111
净利润	4,735	15,050

(3)最终资金使用方资信状况：资信状况良好。

(4)最终资金使用方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2.光大信托-深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最终资金使用方的名称：光大信托

(2)最终资金使用方近期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805,138.63	1,395,488.34
净资产	1,464,260.58	1,071,113.26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559,281.41	418,548.54
净利润	259,703.53	207,768.85

(3)最终资金使用方经营情况：光大信托是中国光大集团的一级子公司，经中国银监会批准设立的专业信托机构，是国内最早成立的信托公司之一。目前，公司经营情况稳健。

(4)最终资金使用方资信状况及担保情况：资信状况良好，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5)最终资金使用方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3.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

(1)最终资金使用方的名称：海通证券

(2)最终资金使用方近期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03,570.93	694,073.35
净资产	156,294.29	153,448.47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1,192.00	38,219.83
净利润	3,617.63	10,875.40

(3)最终资金使用方资信状况：资信状况良好。

(4)最终资金使用方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四) 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办理理财产品的机构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委托理财着重考虑收益和风险是否匹配，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将及时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确保理财资金到期收回。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 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宁波银行	1997-04-10	陆华裕	600801.63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放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资管租业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贷款、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担保；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QFII)、宁兴(宁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否
光大信托	2002-08-05	冯翔	841819.05	本外币业务；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本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资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业务；开办特定目的信托业务(管理特定目的信托财产并发行资产支持证券业务)；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甘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天水市财政局	否
海通证券	1993-02-02	周杰	1,306,420	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直接投资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公司可以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从事 金融产品等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海烟投资 理有限公司、光明食品(集 团)有限公司、中国证券金 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能(集 团)有限公司、上海国盛集 团资产有限公司、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电 气(集团)公司、上海百 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二) 受托方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1.宁波银行启盈可选期限理财 3 号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722,723	1,626,749
净资产	123,229	118,480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3,226	41,111
净利润	4,735	15,050

2. 光大信托-深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805,138.63	1,395,488.34
净资产	1,464,260.58	1,071,113.26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559,281.41	418,548.54
净利润	259,703.53	207,768.85

3.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03,570.93	694,073.35
净资产	156,294.29	153,448.47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1,192.00	38,219.83
净利润	3,617.63	10,875.40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419,743,494.52	2,434,712,12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46,883,258.24	1,911,712,017.81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9,153.45	267,007,493.12
营业收入	202,875,336.19	835,357,79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90,432.05	220,053,778.77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 32000 万元，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的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从而降低财务费用，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1、利率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投资标的价值和价格会受到市场利率变动的影响而波动，会使得收益水平不能达到预期年化收益率。

2、流动性风险：若公司经营突发重大变化，理财计划发生巨额赎回，将面临不能提前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3、政策风险：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将影响理财计划的预期收益、受理、投资、偿还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4、信用风险：理财计划投资范围包括债券市场信用产品，可能面临发债企业不能如期兑付的情况，将影响理财计划预期收益的实现。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决议有效期为议案经过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以下较早日期为止的期间：

1、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宁波银行智能定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	800	800	247,123.29	0
2	宁波通商银行季添利产品	50,000	50,000	22,195,116.67	0
3	宁波银行智能定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	200	200	17,950.68	0
4	宁波银行智能定期理财 11 号	700	700	60,907.67	0
5	光大银行阳光金月添利 1 号	4,500	4,500	697,292.87	0
6	中信证券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	3,000	26,382.60	0
7	中海信托海鸥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	2,000	482,326.40	0
8	中海信托海鸥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00	3,000	559,479.90	0
9	中海信托海鸥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00	3,000	515,053.44	0
10	中海信托海鸥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	2,000	276,553.42	0
11	宁波银行智能定期理财 11 号	900	900	76,290.41	0
12	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计划	1,000	1,000	7,561.64	0
13	中海信托海鸥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00	1,500	116,877.35	0
14	宁波银行智能定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	800	800	65,819.18	0
15	海通证券灵均致臻指数增强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0	1,000	939,812.16	0
16	浦发银行悦盈利之 6 个月定开型 O 款理财产品	4,500	4,500	834133.69	0
17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半年定期开放式理财 8 号(周年庆专属)	900	900	188004.51	0
18	招商银行公司鼎鼎 A 款 65146 号理财计划	3,500	0	0	3,500
19	山东信托恒祥 7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	10,000	3,091,506.85	0
20	中海信托海鸥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	9,992.16	1,112,512.32	10,007.84
21	光大信托－深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000	26,000	6,707,287.67	0
22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半年定期开放式理财 6 号产品	700	0	0	700
23	中海信托海鸥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	0	0	10,000
24	招商银行公司鼎鼎 A 款 65168 号理财计划	1,500	0	0	1,500
25	光大信托－深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00	0	0	1,500
26	光大信托－深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00	0	0	3,000
27	浦发银行周周享盈增利 1 号	4,500	0	0	4,500
28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	1,200	0	0	1,200
29	宁波银行启盈可选期限理财 3 号	10,000	0	0	10,000
30	光大信托－深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	0	0	20,000
31	海通证券收益凭证	2,000	0	0	2,000
合计		193,700	125,792.16	38,217,992.72	67,907.84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72,907.84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38.14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17.3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67,907.84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52,092.16	
总理财额度(万元)				120,000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8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四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九届四十二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由公司汪思洋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关于制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为规范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9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东亚银行、华安证券、中国银行、国海证券、申万宏源证券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28,5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恒赢 13 号、汇率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六个月滚动持有债权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龙鼎金牛三值收益凭证
- 委托理财期限：1 年以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九届三十二次董事会、九届二十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的议案》。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项议案。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情况下，将部分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稳健型理财产品，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二) 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1.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万元)
1	东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2,000	1.1%/3.55%/3.85%	100.47
2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1%/3.1%	28.84
3	申万宏源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4%-8.7%	11.41
4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1,000	1%/3.4%	32.87
5	申万宏源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8,000	0.1%/7%	131.71
6	东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1.1%/3.6%/4.3%	34.72
7	华安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500	3.4%-4%	19.55
8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1.48%/3.1%/3.5%	12.42
9	申万宏源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0.1%/7%	28.95
合计					53,500		400.94

2.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产品期限(天)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方向 / 挂钩标的	结构化安排	关联交易
1	光大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4	10,000	1%/3.2%/3.3%	欧元美元即期汇率	是	否
2	东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81	5,000	1.1%/3.65%/4.15%	澳元兑美元	是	否
3	华安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恒赢 13 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	93	5,000	5.3%	国债、各类金融债、央票、企业债券、公司债券、资产证券化产品等其他固定收益类产品	是	否
4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80	500	1.5%/4.9448%	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是	否
5	国海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六个月滚动持有债权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87	3,000	3.9%-4.5%	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其他金融工具	是	否
6	申万宏源	券商理财产品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365	5,000	0.1%/4%/7%	中证 500 指数	是	否
合计						28,500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在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财务运营中心严格按照《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操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进行理财产品风险、投向、收益评估，相关投资理财申请严格按照《管理办法》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购买，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购买理财产品后，财务运营中心及时进行跟踪，一旦发现有不利情况，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根据本项授权进行的投资理财进行审计监督，定期对各项理财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理财可能面临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

3. 授权期间，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格控制风险。

4. 公司建立健全资金使用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资金使用的有效及规范。

公司对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均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稳健型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2021101045437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等级	低
产品规模上限	?100,000,000.00
起息日	2021 年 5 月